

证券代码：872213

证券简称：康隆生物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湖南康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湖南康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08 月 1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。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0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》的议案，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预案情况

根据公司 2020 年 8 月 17 日披露的 2020 年半年度报告，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29,410,337.91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3,574,069.15 元。母公司资本公积为 9,318,856.54 元（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 9,318,856.54 元，其他资本公积为 0 元）。2020 年 7 月 15 日，公司向股东派发现金红利 4,896,000.00 元，该次分配完成后，公司权益分派基准日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减少为 24,514,337.91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减少为 18,678,069.15 元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5,440,000 股，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20 股，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 元（含税）。

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送红股 10,880,000 股，派发现金红利 5,440,000 元，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，公司将采用分派总额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，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。

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《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

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》（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）执行。

二、审议及表决情况

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经公司 2020 年 8 月 17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最终预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为准，分派方案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2 个月内实施。

三、其他

本次权益分派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，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尚需经股东大会批准后确定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湖南康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

湖南康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8 月 17 日